

证券代码：300667

证券简称：必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8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10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汇众大厦六层第一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代啸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4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同意公司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3 年报审计和内控鉴证的工作，聘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已就本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公司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多年来提供的审计服务表示衷心感谢。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发布的相关规则，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同意对以下相关制度/办法进行修订，表决结果如下：

3.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3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4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5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6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 1-5 项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发布的相关规则，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同意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

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举行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